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已于 2016 年 5 月完成，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本独立财务顾问”）为东方财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中金公司对东方财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所形成的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东方财富 2016 年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2015 年 12 月 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10 号）核准，公司向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108,070,136 股股份、向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46,315,772 股股份购买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0% 股份，同时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00,000 万元。

2016 年 5 月 17 日，公司向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章建平和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计发行了 205,338,806 股，新增股份已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上市。

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利润分配预案及修订〈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以总股本 3,558,321,2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42,332,851.96 元，同时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转增 711,664,259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

变更为 4,269,985,558 股。

2017 年 4 月 18 日，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向前述股东发行的股份增加为 $205,338,806 * (1+0.2) = 246,406,567$ 股（尾差是在转增股份过程中产生不足 1 股的部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小数点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原因所致）。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的承诺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过程中承诺：获配东方财富非公开发行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除上述承诺外，无后续追加承诺。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及违规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5 月 17 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246,406,5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7%；实际可上市流通股数为 246,406,5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7%。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为 4 名，证券账户总数为 14 户。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认购对象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1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98,562,628	98,562,628	98,562,628	
2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49,281,313	49,281,313	49,281,313	
3	章建平	章建平	49,281,313	49,281,313	49,281,313	
4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5,823	2,605,823	2,605,823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620,124	4,620,124	4,620,124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944,559	5,944,559	5,944,559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1,057	961,057	961,057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61,878	1,761,878	1,761,878	
9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39,219	739,219	739,219	
1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160,092	6,160,092	6,160,092	
11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12,320,256	12,320,256	12,320,256	
12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外贸信托 睿远景林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160,092	6,160,092	6,160,092	
13		工银瑞信基金公司—工行—外贸信托 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696,098	3,696,098	3,696,098	
1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4,312,115	4,312,115	4,312,115	
合计			246,406,567	246,406,567	246,406,567	

五、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东方财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相关股份持有人遵守了相关规定和承诺。

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项目主办人： _____

唐加威

许滢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5日